

宜君县公安局为“夜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让烟火气更浓安全感更足

赵云龙 通讯员 王永春

夜市喧嚣中，警灯静静闪烁；人群欢笑间，藏蓝身影默默守护，让宜君更加温暖安全。

“警察同志，又来了啊！”9月3日，天气虽已转凉，但在烧烤摊吃饭的人还不少，摊主张先生热情地招呼着正在巡逻的民警，“看到你们，我们做生意心里特别踏实！”

夜幕降临，华灯初上，铜川市宜君县的夜市逐渐热闹起来。袅袅炊烟中，美食的香气弥漫街头；欢声笑语间，城市的烟火气缓缓升腾。这样和景象的背后，离不开宜君县公安局全体民辅警的默默守护。

7月以来，宜君县公安局构建“巡防联动、打防结合、排查并重、宣传入心”四位一体工作体系，为城市“夜经济”发展保驾护航，让市民的夜生活更加安全、舒心。

织密巡防网 让警灯照亮每个角落

“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模式让我们能够精准布防，科学用警。”宜君县公安局指挥中心负责人指着大屏幕上的巡逻路线图说，“我们分析了近3年夜间发案规律，科学规划了4条巡逻线路，将辖区多个重点部位列为必到点。”

每日20时开始，宜君县主要街道上，警车缓缓驶过，警灯闪烁；步行巡逻的民警穿梭于人群之中，目光敏锐地观察着周围情况。

“我们采取‘定时+分段’‘车巡+步巡’‘定点值守+动态巡控’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叠加式、全时段、立体化巡防。”巡特警大队大队长王刚介绍，“我们要做到面上不失控，线上不失管，点上不失守。”

8月1日，在广场执勤点，年轻民警王助帮助一名与家人走散的孩子找到了家人，叮嘱孩子家人看管好孩子并注意安全后，继续

投入到巡逻工作中。“看到孩子扑进妈妈怀里的那一刻，我感到所有的汗水都是值得的。”王勋说。

“专群结合”是宜君公安巡防工作的又一特色。警方联合市场监管、城市管理部门开展联合巡控，广泛发动网格员、志愿者、商铺业主等群防群治力量。

“我也是‘平安守护’的一分子！”志愿者赵先生自豪地指着臂章说，“我们每天在夜市巡逻，既能帮助群众，也能及时发现隐患。”

据统计，自7月15日以来，宜君公安共出动警力532人次、警车216台次，检查车辆804台次，盘查人员1122人次，用最高的“见警率”换取群众最实的“安全感”。

打好主动仗 从源头上消除风险隐患

秋夜的宜君县，烟火气中藏着公安民警的默默付出。

“我们对‘夜经济’繁荣区域及周边存在的不放心场所部位，开展起底式摸排和拉网式清理。”治安大队负责人说，“特别是宾馆旅店、棋牌室、洗浴按摩等重点场所，会不定期组织集中清查。”

在一家KTV检查时，民警发现消防通道被杂物堵塞，立即现场开具整改通知书：“安全无小事，必须立即整改，我们明天会来回访。”

食品安全同样是关注重点。夜市上，民警与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一起，对摊位视频监控覆盖、燃气灶具安全、消防设施配备等关键环节开展检查。

“你家的煤气罐胶管老化了，需要立即更换。”民警对摊位老板说，“安全问题马虎不得。”

“我们理解，这就换！”老板连连点头，“你们也是为我们好。”

针对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常见案事件，宜君公安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快侦快破快处，打出声势，震慑犯罪。

自7月1日以来，宜君公安开展各类清查活动5次，清查娱乐场所、出租房屋等重点部位326处，排查整改各类风险隐患11处；查处打架斗殴、寻衅滋事、酒驾醉驾等案件11起，打击处理12人。

营造宣传氛围 让安全知识深入人心

“你好，这是防骗宣传资料，请看一下。”“开车不要喝酒，注意安全。”在宜君县的夜市和广场，这样的温馨提示不时响起。

全面摸排梳理“夜经济”集中区域地段，加大对夜市摊位纷争、买卖纠纷、占道经营矛盾等的排查力度，将不稳定因素化解在萌芽状态——这是宜君公安的一项重要工作。

“多亏了民警耐心调解，我们和邻摊的误会才得以化解。”小吃摊主李某说，“现在大家和和气气做生意，生意都比以前好了。”

在化解矛盾纠纷的同时，宜君公安还加强对从业人员的防范指导。“我们对餐饮、娱乐等服务场所从业人员全覆盖开展用火、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培训。”民警张珂欣介绍。

在一家火锅店，民警发现后厨电线杂乱，存在安全隐患后，立即对负责人进行指导：“电线这样容易引发火灾，应该这样整理……”

“原来觉得没什么，听了民警的解释才知道这么危险。”店长表示会立即整改，“安全经营才能长久赚钱啊！”

夜色渐深，警灯闪烁，在这座小城，安全感成了最动人的夜景。

略阳县检察院：推动工伤保险协作机制落地

本报记者 张大鹏
通讯员 戴倡昊

工伤保险制度作为法定强制性社会保险，是保障劳动者工伤权益、维护企业稳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有序的重要制度。然而，在部分建设工程领域，劳动者的这一法定权益却一度“悬空”。

汉中市略阳县人民检察院以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为利器，主动出击，通过开展专项监督活动，成功督促43个工程项目补上“保险缺口”，并推动建立多部门联动的工伤保障协作机制。9月5日，随着《在建工程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协作机制》会签，劳动者权益保障真正落地生根。

今年6月，略阳县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辖区内多个重大建设工程项目的劳动者工伤保险权益存在风险。为精准破解这一问题，略阳县检察院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数据比对“碰撞”，并结合现场调查、询问核实、资料查阅等方式，最终锁定建筑、交通、水利等领域未依法参保的工程项目共43个。

这些数字背后，是大量劳动者工伤权益无法保障的严峻现实，严重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为推动解决问题，6月26日，略阳县检察院对此立案审查，并于7月10日召开工伤保险专题工作听证会，邀请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参加。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全程监督。此次听证会通过集中讨论厘清各部门责任，明确整改推进方案。

会后，略阳县检察院分别向行业主管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要求立即督促整改，同时，向监督管理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旨在从源头堵塞漏洞，推动问题系统性整改，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

考虑到辖区内在建项目数量多、跨行业监管难度较大，发出检察建议后，略阳县检察院主动牵头起草《在建工程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协作机制》，并广泛征求相关单位意见。

9月5日，略阳县检察院组织召开协作机制会签仪式，人社、工会、住建、水利、交通、税务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受邀出席。该机制以保障劳动者工伤保险权益为核心，通过建立多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完善在建工程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全流程监管，形成“信息互通、线索互移、案件会商、调查协作”的工作格局，确保工伤保险政策在建设工程项目中全面落实，有效预防和化解劳动者工伤维权纠纷，为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筑牢屏障。

从数字赋能发现线索，到公开听证凝聚合力，再到检察建议督促整改，最终以协作机制实现长治长效，略阳县检察院通过此次专项监督，不仅有力捍卫了法治权威，更切实守护了广大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优化营商环境注入更多检察力量。

合阳法院
化解彩礼纠纷促和谐

本报讯(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郝晶)9月9日，记者从合阳县人民法院获悉，该院家事审判合议庭近日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当庭履行。

原告张某与被告李某经人介绍相识，于2024年8月登记结婚，未生育子女。婚后，双方由于观念不合等原因，矛盾渐生。2025年1月因琐事争吵后分居，夫妻感情彻底破裂。张某遂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同时要求被告李某返还包括7万元彩礼在内的多项财物以及相关房屋款项。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认为该案不仅是简单的离婚案，还涉及高额彩礼这一社会治理重点。基于此，法官秉持化解矛盾、助力社会治理的理念，积极组织双方调解。调解中，法官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从法律规定、人情事理等多方面剖析婚姻现状与彩礼返还等问题的处理原则。

经过法官不懈努力，双方最终达成一致：被告当庭返还原告彩礼5万元，原、被告解除婚姻关系，双方不再有其他纠纷。在法官的见证下，被告当场履行了彩礼返还义务。

借“六尺巷”智慧解三十载心结

高博 通讯员 高兴

9月10日，在西安市临潼区油槐街道某村的小巷里，一堵斑驳的老院墙上青苔遍布，地基下沉明显，在秋风中更显萧瑟。

墙内，84岁的马大妈看着逐年下沉的地基直叹气。墙外，81岁的魏大爷提着水桶一边浇菜一边提高嗓门：“我种个菜碍着你啥？这地又不是你家的！”

这样剑拔弩张的画面已多次在小巷里上演。这起看似事实清楚、道理简单的相邻权纠纷，却深埋着两家人多年的积怨。

马大妈宅基地的西侧及北侧与魏大爷家宅基地相邻。2021年，魏大爷在马大妈家西侧墙根开辟菜园，浇菜的水渗入马大妈家房屋地基。长期以来，两家常为这事发生争吵，矛盾渐深。

无奈之下，马大妈以侵害相邻权为由将魏大爷起诉到临潼区人民法院雨金法庭，要求其清除菜地。

承办法官王明星联系双方了解案情后，认为邻里矛盾不能一判了之，遂立即联系油槐司法所工作人员共同前往该村实地查看，同时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寻求化解纠纷的突破口。

王明星到了现场，只见马大妈与魏大爷依旧针锋相对。马大妈指着墙根的湿泥与裂缝反复说道：“这地基已经开始下沉了，再加上淋雨，墙塌了砸着我咋办？”而魏大爷则不断提起旧怨：“你家盖房遮挡了我家房间的光照，盖房拉沙子的推车还碾坏了我家门前的路，这事怎么算？”双方你一言我一语，互不相让。

倾听中，王明星理清了双方恩怨的时间线：马大妈家老房原先与魏大爷家“厦子房”东西相邻，1995年，魏大爷将“厦子房”拆除并平整成路面，然后将新房盖在马大妈宅基地的北侧，马大妈曾因房屋盖得太近多次找魏大爷协商无果。2013年，马大妈翻修老房时，魏大爷又以马大妈的新房遮挡其房屋采光为由多次阻拦，导致翻修工期拖延3年。之后，马大妈家盖房拉沙子的车碾坏了魏大爷家门前的道路，虽未起纠纷却让两家关系降至冰点。而此次引起纠纷的真正导火索，就是魏大爷在马大妈家西侧墙根种菜。

眼看双方僵持不下，王明星决定先暂缓调解，与双方确定了开庭日期，准备在法庭上继续做双方思想工作。

庭审当日，王明星开展先行调解，耐心劝解魏大爷，告诉他相邻权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明文规定的法定权利，魏大爷虽然有在自家土地种菜的自由，但他在马大妈家墙根下浇水显然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墙面坍塌的现实危险。

“她那墙现在还好好地立在那儿，而且那是我的地，凭啥不让我种菜？况且她盖的房把我家房屋光线挡住了，导致我家终年不见阳光，这笔账怎么算？”魏大爷气道。魏大爷的儿子也在一旁“助阵”。马大妈及其儿子则反驳道：“我家后墙才不到3米高，能挡住你啥？”

现场气氛又紧张起来，眼看调解无望，王明星决定先开庭审理。

庭审中，经过充分的法庭调查及法庭辩论，王明星再次向魏大爷释明：“您浇水虽然暂时还未给马大妈家造成损害，但却造成了现实危险，如果危险不及时消除，那么损害随之而来，您一定要重视，及时止损。”魏大爷听后沉默许久，表示回去考虑一下。

庭审结束后，在法庭门口，王明星留住双方儿子叮嘱道：“老人心里的结，你们当小辈的劝最管用，老人要是想通了，及时跟我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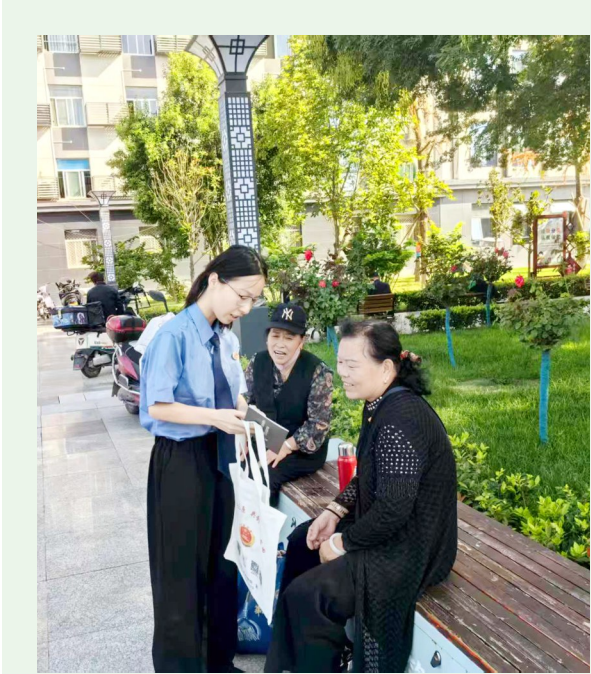
又过了半个月，王明星接到了魏大爷儿子打来的电话，说菜已经全部清理了。王明星当即前往现场查看，发现马大妈家西侧墙根原先种下的甜玉米、油菜花都已被清理干净。

随后，王明星劝解马大妈，给马大妈讲了“六尺巷”的故事，说道：“魏大爷现在已经把菜清理干净了，我们也多次叮嘱他以后不要在您家墙根前种菜了，您抽个时间把您的后墙还有魏大爷家门口的路面也修整一下，以后还是好邻居，您看行不行？”

马大妈的儿子见状也趁热打铁说：“妈，您跟魏叔置气都30年了，想想以前咱两家关系多好，为这点小事实划不来，这事就这样算了吧！”

听着法官和儿子的劝解，马大妈红了眼眶：“好，只要老魏以后不再在墙根前种菜，这事就算了。”

最终，马大妈撤回起诉。在经过长达30年的对峙后，小巷终于恢复了往日的平静……



9月8日，三原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上街头，深入社区，持续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本报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张梦迪 摄